

股票代號：5403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八日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吳淑如/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張樹義/總經理

電 話：(02)8170-5168

電子郵件信箱：selena@ddsc.com.tw

roger@ddsc.com.tw

二、 公司所在地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臺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151 號 8 樓

電 話：(02)8170-5168(代表號)

高雄分公司：高雄市新興區六合路 188 號 29 樓

電 話：(02)8170-5168(代表號)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臺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網 址：<http://www.tssco.com.tw>

電 話：(02) 2504-8125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柏淑、吳仲舜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

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dds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貳、公司治理報告	8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無。.....	3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關係之資訊.....	4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42
參、募資情形	42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無。.....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4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53
八、公司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肆、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員、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4
六、資通安全管理.....	67
七、重要契約.....	6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及風險事項之評估.....	69
一、財務狀況.....	69
二、財務績效.....	70
三、現金流量.....	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7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1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72
陸、特別記載事項.....	7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 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 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不適用。.....	7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7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7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73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言

回顧一一三年度，全球通貨膨脹略為趨緩，總體經濟呈逐漸復甦趨勢，惟本公司堅持一貫地穩健經營策略，在全體員工群策群力秉持「勇於創新，不斷發展」、「品質專業，客戶滿意」的努力下，致力開發新產品、新業務及提昇專業服務品質，使得一一三年度業績及獲利皆有亮眼的表現，創下近年來的新高。

感謝各位股東長久以來對本公司的支持，在未來的日子裡，本公司經營團隊仍會維持兢業態度，全面整合內外資源，成立專案小組、致力於創新開發的研究，培訓員工吸取新知，不斷提供客戶最新產品資訊，並務實地執行公司策略，持續追求企業成長，以獲取更高利潤來回饋所有股東。

二、前一(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一) 113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3,156,462 仟元，營業毛利為 1,231,671 仟元，毛利率為 39%，稅後純益為 619,165 仟元，純益率為 20%，每股稅後盈餘為 8.44 元，113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每股盈餘均較 112 年度成長。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無須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無 113 年度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茲將就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的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比較分析於下表：

項目	年度	最近二年財務分析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	44.10	45.3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285.93	324.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51	12.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4.44	26.05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91.82	81.37
		稅前純益	101.49	88.70
	純益率 (%)	19.62	22.57	
	每股盈餘 (元)	追溯前	8.44	8.37
追溯後		8.44	8.37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研發人員編制於研發部門及各軟體事業部門，研發部門人員主要負責協助系統整合之規劃評估、訂定系統開發標準及元件

管理、新產品導入、開發平台的設計與測試或程式語言技術核心之探討等，並將研發成果移轉至各軟體事業部門，交由資深專案經理及系統分析師等研發人員，依照各產業特性及發展趨勢，設計開發符合客戶需求之應用軟體系統。

茲列出最近二年研發成果如下：

1. 應用軟體

- (1) 期貨二代後台系統
- (2) 金錢信託系統
- (3) 不動產信託系統
- (4) 複委託作業系統
- (5) 信託會計系統
- (6) 報表管理系統
- (7) 債券管理系統
- (8) 財富管理系統
- (9) iWatch 主機即時監控系統
- (10) 特定金錢信託基金債券股票系統 Java 版
- (11) 保管銀行系統 Java 版
- (12) APIM 中介管理平台

2. 系統整合

- (1) 跨平臺 Socket Programming 通訊系統
- (2) 跨平臺虛擬資源監控及自動化的部屬服務
- (3) 災害還原無帶化備份解決方案
- (4) 完成多項大型系統整合專案，如：
 - a. 金控合併作業
 - b. 期貨異質平臺轉換
- (5) 客製化需求與建置快速的主機代管服務、資訊委外處理、異地備援、主機代管及最新概念的機房建置規劃等整體服務

三、本(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已依單一行業別需求開發完成證券商、金融業及流通業等應用軟體，並依據個別客戶電腦化之各項需求提供完整服務，行銷政策即係依此開發完成之行業別應用軟體，針對不同客戶之需求設計或修改系統，使其為適用於單一客戶之軟體系統，同時提供電腦化過程中所需之各項電腦硬體及週邊設備，並於系統建立完成後提供客戶問題諮詢及軟硬體設備維護服務，因此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長期合作之良好關係，並以提供高品質及完整之服務為重要之銷售策略。

另本公司為因應企業委外處理作業大量外包之趨勢，已建構 IDC 設備環境，發展 IDC 資訊委外處理、異地備援、主機代管及最新概念的機房建置規劃等整體服務業務。今年度公司主要經營方針為致力深耕客戶關係及產品研發，並透過提升專案管理能力及員工專業服務技術，以降低營運成本，積極強化公司經營體質，以實際行動全面整合內外資源，並已成立專案小組、致力創新開發研究，培訓員工吸取新知，不斷提供客戶最新資訊，積極協助企

業立足台灣，成功邁向國際市場。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之業務範圍係以依據客戶之個別需求，提供客製化之應用軟體、規劃建置電腦設備、相關系統維護及委外服務，屬於系統整合全方位解決方案之銷售方式，因此銷售數量估計不易。

(三) 重要產銷政策

本年度除針對舊有客戶持續提昇服務品質，對既有產品增修系統功能以強化產品競爭力，並積極擴大高附加價值服務之範圍，更持續拓展新客戶及開發新產品，提供客戶全方位多樣化的服務，以期保持公司在業界之競爭優勢。

隨著數位金融科技快速發展，創新金融科技營運模式，重塑金融服務與產品型式，本公司藉由數十年銀行信託、金融機構投資服務、證券交易等軟體開發之核心能力，期待能發展出多元的金融科技創新服務。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朝開發新產品，以提昇競爭力為前提，培訓員工吸取新知，不斷提供客戶最新資訊，日後仍將不斷要求軟體能力及品質的提昇，讓中菲成為軟體資訊產業的領航者，更積極立足台灣，進而邁向海外市場。在本公司經營團隊兢兢業業，務實地執行公司策略，為公司追求利潤及成長。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近年來金融業法令開放，企業可跨業經營，使得金融商品資訊系統需求更趨複雜化，本公司將積極開發多元化商品以符合客戶的需求。但系統整合業者之技術門檻較低，競爭同業眾多，可替代性高，本公司透過持續提供軟、硬體專業整合服務，積極提昇公司競爭力，以因應總體經濟之影響。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姓名、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董事資料(一)

114年3月29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莊斯威	男 71~80	112.05.31	三年	88.05.20	4,550,704	6.12%	3,550,704	4.66%	2,561,872	3.36%	0	0.00%	逢甲大學電算系 美商美國總統輪船(股)公司台灣分公司經理 中菲電腦(股)公司總經理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 中慈通金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莊茹茵	父女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樹義	男 61~70	112.05.31	三年	97.06.13	283,573	0.38%	297,573	0.39%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全球華商經營管理數位學習 碩士在職專班 濟業電子(股)公司科長 中菲電腦(股)公司經理、協理、副總 經理	中菲電腦(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新加坡	林恆宇	男 41~50	112.05.31	三年	100.06.22	1,455,563	1.96%	1,455,563	1.91%	168,000	0.22%	0	0.00%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Republic Singapore 鋸堡科技(股)公司設備工程師	聚陽實業(股)公司發言人兼投資人關 係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莊茹茵	女 31~40	112.05.31	三年	111.06.15	1,298,458	1.75%	1,283,458	1.68%	11,549	0.02%	0	0.00%	Simon Fraser University, Communication and Linguistic KKBOX GROUP 人事部專案副理	中菲電腦(股)公司人資長兼永續 長	董事長	莊斯威	父女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阮耀樟	男 51~60	112.05.31	三年	106.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紐約市立大學管理碩士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公司集團財務長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公司對外投 資及投資關係管理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竇俊茹	女 61~70	112.05.31	三年	106.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法律司法實務組 榮民工程事業處法務組辦事員	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法務暨安全 衛生室經理兼法務組主任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嘉鐘	男 61~70	112.05.31	三年	109.06.0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 玉山銀行(中國)總行長(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獨立董事 統懋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嘉實資訊(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無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4.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董事資料 (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莊斯威	組織領導與策略管理 資訊服務相關產業		0
張樹義	組織領導與策略管理 資訊服務相關產業		0
林恆宇	組織領導與策略管理 投資公關相關領域		0
莊茹茵	組織領導與策略管理 人資管理相關領域		0
阮耀樟	財務會計與組織領導 流通事務相關產業	符合獨立性 (註二)	0
竇俊茹	法務與組織領導 資訊媒體相關產業	符合獨立性 (註二)	0
陳嘉鐘	組織領導與策略管理 銀行金融與經營決策	符合獨立性 (註二)	2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之董事會需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有關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以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董事會成員需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本公司於2023年修訂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中，調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政策指出：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董事會目前有二位女性董事，已近董事席次三分之一(29%)。未來將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二)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具有不同專業背景的董事所組成，包含獨立董事3席，佔全體董事席次近二分之一。本公司董事有2席具有一等親關係，因未超過二分之一，故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註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財務專家有阮耀樟獨立董事。所有董事均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本公司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最近2年均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3月29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樹義	男	100.08.01	297,573	0.39%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全球華商經營管理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濟業電子(股)公司科長 中菲電腦(股)公司經理、協理、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胡淑嫻	女	89.01.08	544,054	0.71%	236	0.00%	0	0.00%	銘傳商專電算科 中菲電腦(股)公司系統分析師、協理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范永平	男	104.07.01	18,961	0.02%	4,401	0.01%	0	0.00%	健行工專電子科 中菲電腦(股)公司系統分析師、經理、協理	無	無	無	無	114.3.31 退休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國城	男	113.01.02	80,008	0.1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全球華商經營管理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中菲電腦(股)公司經理、協理、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吳淑如	女	88.11.01	131,743	0.17%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研究所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組領組 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襄理	中慧通金融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元	阮耀樟、竇俊茹、陳嘉鐘	阮耀樟、竇俊茹、陳嘉鐘	阮耀樟、竇俊茹、陳嘉鐘	阮耀樟、竇俊茹、陳嘉鐘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莊斯威、張樹義、林恆宇、莊茹茵	莊斯威、張樹義、林恆宇、莊茹茵	林恆宇	林恆宇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莊斯威、莊茹茵	莊斯威、莊茹茵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張樹義	張樹義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樹義	8,935	8,935	436	436	14,085	14,085	18,755	0	18,755	0	42,211	6.82%	42,211	6.82%	0
副總經理	胡淑嫻															
副總經理	范永平															
副總經理	洪國城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_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范永平、洪國城	范永平、洪國城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張樹義、胡淑嫻	張樹義、胡淑嫻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年3月29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張樹義	0	22,000	22,000	3.55%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胡淑嫻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范永平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洪國城				
	財務長	吳淑如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
董 事	32,696	619,165	5.28%	31,405	607,883	5.1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2,211		6.82%	46,348		7.62%
合 計	74,907		12.10%	77,753		12.79%

本公司對於董事、監察人之報酬，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由股東會同意通過，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包括企業經營策略、未來經營風險等重大政策之決議)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秉承董事會之決議處理公司業務，其委任、解任及報酬均依公司法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董事會開會6次，出席情形如下：

113年度及114年度截至5月5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莊斯威	6	0	100	-
董事	張樹義	6	0	100	-
董事	林恆宇	6	0	100	-
董事	莊茹茵	6	0	100	-
獨立董事	阮耀樟	6	0	100	-
獨立董事	竇俊茹	5	1	83	-
獨立董事	陳嘉鐘	6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 113.3.7 及 114.3.4 董事會討論事項中，討論 113 及 114 年各項薪資報酬項目，各董事及經理人因利害迴避不參與討論及決議。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公司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各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成員之自我績效評估	<p>(1)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等各項評估尚稱優良。</p> <p>(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各董事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皆優,惟出席股東會需加強。</p> <p>(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等評估結果為優良。</p>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一、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二、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其能力資格、獨立性與績效。
- 三、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四、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五、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 5 月 5 日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阮耀樟	6	0	100%	-
獨立董事	竇俊茹	5	1	83%	-
獨立董事	陳嘉鐘	6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3.07 113 年第一次(第 2 屆第 4 次)	1.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2.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3.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4.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p>程」</p> <p>5. 本公司擬購置高雄辦公室</p> <p>6. 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p> <p>7. 112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8.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9. 擬修訂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審核辦法」，並針對預先核准之非確信服務清單與獨立性評估</p>			
113.05.7 113 年第 2 屆第 5 次	<p>1. 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p> <p>2. 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p>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113.08.08 113 年第 2 屆第 6 次	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包含委託投票委員）核准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113.11.07 113 年第 2 屆第 7 次	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113.12.19 113 年第 2 屆第 8 次	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114.3.4 113 年第 2 屆第 9 次	<p>1.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p> <p>2.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p>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p>3.本公司擬發行 114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p> <p>4.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p> <p>5.113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6. 本公司擬更換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p> <p>7.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	---	--	--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除每月將稽核報告及查核缺失改善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 每季至少一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 與其追蹤情形說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與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將確實遵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除委由股務代理機構代為處理外，並設置發言人制度並由專人妥善處理相關問題。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證期局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以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以為掌握。 (三) 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明確化分，並確實辦理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無特別差異。 無特別差異。 無特別差異。 無特別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		(一)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為7席(含獨立董事3席)。成員名單中有2名女性，且成員組成兼具營運、管理、財務、法務及技術等多元化背景，並以其豐富經驗提供建議予管理階層，俾利決策單位制定妥適營運方針。本公司於2023年修訂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中，調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政策指出：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董事會目前有二位女性董事，已近董事席次三分之一(29%)。未來將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二) 本公司已於113.3.7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功能性委員會。	(一) 無特別差異。 (二) 無特別差異。 (三)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p>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已於114.3.4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4年3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程序及標準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據「上市上櫃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選擇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上市上櫃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 2.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係透過本公司股務單位進行查察，確認簽證會計師並未持有本公司任何持股，且簽證會計師並未兼任本公司之任何職位。 3.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出具簽證會計師之角色、責任及獨立性聲明書。另亦提供「審計品質指標(AQIs)」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 4.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10 1082 1765 1437">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評估結果</th> <th>是否符合獨立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td> <td>否</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	否	是	<p>(四)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	否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總經理室及財務行政部人員擔任之。主要職責如下： 1. 規劃適當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並確實執行其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 2.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及辦理公司變更登記等事宜。 3.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無特別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均設有聯絡方式及信箱，有需要時可藉由電話、e-mail聯絡。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託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特別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架設官方網站以介紹業務及揭露財務與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無特別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特別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依法定期限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但並未提早公告。	與法定公告期限無特別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聘用身心障礙者，保障其憲法賦予之基本工作權。 2.公司一向秉持”關懷、貢獻、人本”之精神，充分照顧員工生活，除制定各項福利辦法及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充分照顧同仁及保障其生活如:生日禮金活動、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 3.經由公司發言人窗口處理股東問題與建議。 4.訂定「供應商考核作業程序」依辦法作為採購對象，並與供應商間維持誠信良好關係。 5.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規定，各董事持續進修相關專業課程。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制定各種內部管理規章，並依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7.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本公司至少每季召開董事會一次，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遇有緊急情事並得隨時召集之，董事出席列席董事會情形尚屬良好。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持續加強改進中，已於 112 年 6 月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且於 113.3.7 董事會決議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114 年股東會將於 114.5.27 召開。另本公司將於 114 年 8 月底前出版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確信之「2024 年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永續報告書」。並將於 114 年進行 2024 年度之溫室氣體盤查相關作業，預計將於 114 年底完成外部查證。</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阮耀樟	財務會計與組織領導 流通事務相關產業	詳附註	0
委員	劉以德	組織領導與策略管理 資訊服務相關產業	詳附註	0
委員 獨立董事	竇俊茹	法務與組織領導 資訊媒體相關產業	詳附註	0

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無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且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二、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8 日至 115 年 5 月 3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召集人	阮耀樟	2	0	100%	-
委員	劉以德	2	0	100%	-
委員	竇俊茹	2	0	100%	-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三、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3)薪資報酬委員會 113 年開會情形詳如下表：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5 屆第 3 次 113.3.7	1.審查本公司 112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計畫。 2.審查本公司 113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依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依法授權董事會發行。

第 5 屆第 4 次 113.8.8	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依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金額全數發放。
--------------------	-----------------------------	-------------	-------------------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p>本公司為深化並實踐企業永續發展之願景，已於 113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以統籌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發展方向及目標擬定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委員會由人資長及 2 位獨立董事組成，並由人資長兼任永續長擔任主席。</p> <p>「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及成效之追蹤、檢視與修訂。</p> <p>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立 ESG 工作小組，經由定期會議討論及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同時追蹤執行成效，並撰寫永續報告書。委員會已於民國 113 年 8 月向董事會呈報本公司第一年度 ESG 運作成果及完成之 2023 年永續報告書。</p>	無特別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揭露資料以本公司為報導主體並涵蓋 2024 年度(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關資訊。 2. 本公司透過重大主題鑑別流程分析對本公司營運活動、商業關係及永續脈絡之議題，鑑別出 2024 年度之重大主題，於 GRI 3 重大主題管理中，將會有效地回應各利害關係人關注的議題。 3.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 	無特別差異。

策或策略如下：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本公司營業形態不會受到氣候變化直接性影響，但會持續關注及參考國際組織發佈相關資訊，藉此了解在氣候變遷風險上的衝擊，以提出因應措施。
社會	人力資源管理及薪酬制度	公司將努力促成內部多元包容性，提升員工福利，保障其安全與健康，維持透明度與溝通管道，鼓勵員工參與社會責任活動，建立公平、透明、績效相關薪酬制度，並建立監督機制及持續進化。
	訓練與教育	公司將持續提供員工專業技能培訓、領導力培訓、個人發展計劃，加強ESG知識和意識培訓、環境和社會議題培訓，長期持續建立內部學習文化。
	福利與權益	公司將努力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工作平衡及職業發展機會，促進多元和包容性、員工參與與溝通、勞工權益及社會責任支持。

			<p>公司治理</p>	<p>一般公司 治理</p>	<p>公司將維持治理透明度與公開報告、獨立董事和監督機制、重視股東權益保護、持續優化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提倡道德操守和企業文化、達成薪酬透明與合理性、確保利益相關方之參與及持續改進與評估。</p>	
			<p>本公司重大議題描述及策略之詳細說明，將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非屬製造業公司，故不適ISO14001。</p> <p>(二)本公司積極推動e化作業，並徹底執行資源分類回收活動，以維護地球資源環境。未來在設備使用上會選擇有ESG 相關認證的標籤如 ENERGY STAR/RoHS/Carbon Trust Standard 等。</p> <p>(三)本公司一直都是以市面上最成熟及穩定的軟體元件為開發底層，並無太大的風險。如未來有需求在開發過程中可依工程師掌握度導入相應技術及元件。以低碳相關技術與現有技術並行，研發出銷售產品如使用雲端服務等。</p> <p>(四)本公司已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將於114年進行2024年度之溫室氣體盤查相關作業，預計將於114年底完成外部查證。並持續控管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之執行進度按季提報董事會。</p>	<p>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執行。</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p> <p>(二) 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每年皆有適度調薪且員工績效獎金會隨業績提升而提高獎金發放金額。且每年皆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有獲利提撥員工酬勞7.5%。</p> <p>(三) 1. 本公司已實施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涵蓋全臺所有員工，且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規定，設置一名專職「甲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 2. 定期簽訂「勞工健康服務契約書」，由專業合格之職（醫）護提供臨場健康服務。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3. 制定職安相關作業辦法，如：「職場母性勞工健康保護實施計畫」、「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中高齡及高齡工作者健康服務計畫」、「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等。</p> <p>(四) 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及完善在職訓練。其中包含新人訓練、在職學習發展課程、專業訓練、團體訓練，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國外派訓與國內機構之訓練課程。透過專業人才之傳授訓練與員工彼此間之交流及互動，除可以提升員工專業素質及能力外，更可激發員工潛在能力，培育養成人才。</p> <p>(五) 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及客戶回饋處理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利用客觀的方法、綜合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p>	<p>無特別差異。</p>
--	--	---	---------------

<p>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p> <p>(六)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合約前會蒐集相關資訊，並且對供應商有年度評鑑措施。「供應商評鑑表」之標準係為達到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期望，用以篩選出符合規範的新供應商，舉例來說：目前所使用的設備皆有ENERGY STAR或RoHS符合環境標準，且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其中若有違反任何一項反貪腐評估評鑑項目者，則評鑑結果不通過、註明為不合格者，於合格供應商名冊中除名，採購人員將拒絕進行下單。</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20 600 1644 751"> <thead> <tr> <th colspan="4">供應商評鑑標準</th> </tr> <tr> <th>■ 供應能力</th> <th>■ 價格交貨項目</th> <th>■ 服務能力</th> <th>■ 反貪腐評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公司永續性</td> <td>✓ 交期</td> <td>✓ 維護能力</td> <td>✓ 法遵原則</td> </tr> <tr> <td>✓ 品質要求</td> <td>✓ 票期</td> <td>✓ 合格工程師</td> <td>✓ 誠信原則</td> </tr> <tr> <td>✓ 庫存品、維護品之提供</td> <td>✓ 價格</td> <td>✓ 教育支援</td> <td>✓ 訂單原則</td> </tr> <tr> <td></td> <td></td> <td>✓ 技術資料支援</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023年間針對125家供應商進行評鑑，評鑑結果為全數通過。</p>	供應商評鑑標準				■ 供應能力	■ 價格交貨項目	■ 服務能力	■ 反貪腐評估	✓ 公司永續性	✓ 交期	✓ 維護能力	✓ 法遵原則	✓ 品質要求	✓ 票期	✓ 合格工程師	✓ 誠信原則	✓ 庫存品、維護品之提供	✓ 價格	✓ 教育支援	✓ 訂單原則			✓ 技術資料支援		
供應商評鑑標準																											
■ 供應能力	■ 價格交貨項目	■ 服務能力	■ 反貪腐評估																								
✓ 公司永續性	✓ 交期	✓ 維護能力	✓ 法遵原則																								
✓ 品質要求	✓ 票期	✓ 合格工程師	✓ 誠信原則																								
✓ 庫存品、維護品之提供	✓ 價格	✓ 教育支援	✓ 訂單原則																								
		✓ 技術資料支援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p>	<p>本公司將於 114 年 6 月出版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確信之「2024 年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永續報告書」。</p>	<p>無特別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已於 113.3.7 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p>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氣候變化愈加極端，雖然本公司營業形態不會受到直接性影響，然而「防範於未來」為永續經營中重要的一環，雖然目前尚未設置專責風險管理單位，但我們參考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發布之TCFD(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書，依「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四項揭露核心，2024年度延續前一年針對前三項揭露核心建立初始架構，藉此了解在氣候變遷風險上的衝擊，提出因應措施，並由永續發展小組專責管理。</p> <p>本公司於2024年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組織規程及訂定永續發展守則。由委員會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包括氣候相關議題)重要政策之行動計畫。</p> <p>本公司於每季董事會議中報告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規劃執行進度報告案。並將持續控管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之執行進度按季提報董事會。</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因應整合環境因素考量，組織內的節能措施以及本公司產生的商業行為，都要往永續的面向思考，相關措施制定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源效率和節能措施：實施節能技術使用節能設備和技術，如高效冷卻系統、LED 照明、節能伺服器等，以減少能源消耗。 ■ 環境監測和報告：實施監測系統：建立環境監測系統以追蹤碳足跡、用水和能源使用情況，確保策略的有效執行。 ■ 與供應商合作及綠色採購：與硬體供應商合作，要求他們提供環保產品和材料，以減少產品的環境足跡。
<p>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本公司營業形態不會受到極端氣候的直接性影響，但會持續參考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發布之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書，藉此了解在氣候變遷風險上的衝擊，提出因應措施。</p>
<p>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我們於2024年度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制定相關組織章程，成員由董事會委任至少三名人員組成之，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職責在於為協助董事會持續推動企業永續發</p>

	<p>展與提升公司治理，以實踐永續經營之目的，其職權應包括下列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企業永續發展方向、策略及目標，並擬定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 宣導及落實公司誠信經營等面向之相關工作。 ■ 企業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追蹤、檢視與修訂。 ■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p>預計每年至少召開會議二次，並得視需要時另行召開會議。</p>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本公司因應管理氣候相關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計畫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備能效相關規範趨嚴： 未來在設備使用上會選擇有 ESG 相關認證的標籤如 ENERGY STAR/RoHS/Carbon Trust Standard 等。 2. 低碳相關技術發明取代組織現有產品： 一直都是以市面上最成熟及穩定的軟體元件為開發底層，並無太大的風險。如未來有需求在開發過程中可依工程師掌握度導入相應技術及元件。低碳相關技術與現有技術會並行研發銷售比如使用雲端服務。 3. 減碳新技術之投資： 資訊商需投資學習各種類雲端服務供應商環境，學習如何將客戶地端環境移植到雲端環境，學習如何管理雲端環境、雲端資訊安全，網路流量、虛擬修補、工作負載……在創新低碳技術研發上也以可忍受創新失敗的風險前進。 										
<p>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p>										
<p>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本公司將依以下時程規劃導入溫室氣體盤查：</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70 1142 1998 1401"> <thead> <tr> <th>工作項目</th> <th>預計完成時間</th> </tr> </thead> <tbody> <tr> <td>訂定設置專(兼)職單位、專(兼)職人員人數及其職掌範圍</td> <td>112年12月</td> </tr> <tr> <td>訂定盤查規劃</td> <td>113年12月</td> </tr> <tr> <td>完成盤查/訂定查證規劃</td> <td>114年12月</td> </tr> <tr> <td>完成查證</td> <td>114年12月</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指派之同仁已配合 ESG 顧問完成「2024年永續報告書」中</p>	工作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訂定設置專(兼)職單位、專(兼)職人員人數及其職掌範圍	112年12月	訂定盤查規劃	113年12月	完成盤查/訂定查證規劃	114年12月	完成查證	114年12月
工作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訂定設置專(兼)職單位、專(兼)職人員人數及其職掌範圍	112年12月										
訂定盤查規劃	113年12月										
完成盤查/訂定查證規劃	114年12月										
完成查證	114年12月										

	有關溫室氣體盤查資料蒐集統計；另將依據 ESG 顧問針對溫室氣體盤查，相關統計數據項目之建議，完成後續資料蒐集統計。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另填於 1-1 及 1-2)。	<p>本公司於 2025 年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機制，建立基準年數據，並預計於下半年委請第三方單位查證；2023 年則採用環境部環保署試算工具，換算電力排放量及溫室氣體排放強度。</p> <p>我們期望透過嚴謹的統計方式，清查本公司報導期間的溫室氣體排放狀況，為減碳做準備。</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70 416 2042 676"> <thead> <tr> <th data-bbox="1070 416 1774 459">項目</th> <th data-bbox="1774 416 2042 459">2023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1070 459 1774 502">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tonCO₂e)</td> <td data-bbox="1774 459 2042 502">0.3127</td> </tr> <tr> <td data-bbox="1070 502 1774 545">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tonCO₂e)</td> <td data-bbox="1774 502 2042 545">558.2115</td> </tr> <tr> <td data-bbox="1070 545 1774 588">總排放量=範疇一+範疇二(tonCO₂e)</td> <td data-bbox="1774 545 2042 588">558.5242</td> </tr> <tr> <td data-bbox="1070 588 1774 632">組織特定度量(人數)</td> <td data-bbox="1774 588 2042 632">410</td> </tr> <tr> <td data-bbox="1070 632 1774 676">溫室氣體排放強度(tonCO₂e/全職員工數(人))</td> <td data-bbox="1774 632 2042 676">1.36</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針對直接來自於組織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2. 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源，係指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汽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 3. 溫室氣體排放係數參考環保署公佈之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0.4 版，以最新係數公告為主計算 4. 本表採用環境部環保署的試算工具做換算 5. 溫室氣體種類包含一氧化二氮 N₂O、甲烷 CH₄、二氧化碳 CO₂、氫氟化物 HFCs、全氟碳化物 PFCs、六氟化硫 SF₆、三氟化氮 NF₃ 等 	項目	2023年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tonCO ₂ e)	0.3127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tonCO ₂ e)	558.2115	總排放量=範疇一+範疇二(tonCO ₂ e)	558.5242	組織特定度量(人數)	410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tonCO ₂ e/全職員工數(人))	1.36
項目	2023年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tonCO ₂ e)	0.3127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tonCO ₂ e)	558.2115												
總排放量=範疇一+範疇二(tonCO ₂ e)	558.5242												
組織特定度量(人數)	410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tonCO ₂ e/全職員工數(人))	1.36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為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以誠信為基礎，建立良好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並以公平與透明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內容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業已充分了解，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二)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本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並對各項方案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違規之懲戒、申訴制度，並落實執行。</p> <p>(三)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全體員工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不正當利益，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經發現業務往來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p>	<p>✓</p> <p>✓</p>		<p>(一) 公司於商業往來前，考量承包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之行為，並適時予以進行徵信作業。</p> <p>(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稽核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定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p> <p>(四) 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除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並向董事會報告查核情形外，另本公司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行每季之帳務查核。</p> <p>(五) 本公司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員工、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行為準則」提供檢舉管道，並由專責單位受理各項檢舉。</p> <p>(二) 公司訂定「員工行為準則」針對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皆有其調查作業程序，並對檢舉事項採取保密機制。</p> <p>(三) 本公司提供檢舉管道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公司網站目前已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經營，獲得各客戶及廠商之信賴。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已將公司治理守則置於本公司網頁。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用以避免發生內線交易，本公司已於董事會通過「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的內部控制制度案，另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增訂「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會計專業判斷、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等」的內部控制制度案，並列入每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評作業項目。以此傳達給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應遵守相關規定。
- 2.本公司於 112 年度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 109 年監察人任期屆滿後，於 109.6.3 股東會選出 3 名獨立董事，並於當年成立審計委員會。本公司於 113.3.7 董事會決議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以統籌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發展方向及目標擬定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
- 3.本公司董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陳嘉鐘	113/04/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應如何監督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113/0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產業學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3
獨立董事	阮耀樟	113/12/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全球稅務遵循之實施與管理	3
		113/12/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最低稅負制之簡介與探討	3
獨立董事	竇俊茹	113/12/1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經營管理的法律風險與內部稽核人員因應之道	6
董事	莊茹茵	113/03/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提升韌性強化永續治理研討會	2
		113/01/05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企業永續管理師證照培訓班	8
		113/01/19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企業永續管理師證照培訓班	8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第 74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股東臨時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詳第 75 頁。

2.113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 報告事項：

- a.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暨一一三年度營運計劃。
- b. 一一二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c. 一一二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d.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暨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情形報告。
- e. 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報告

(2) 承認事項：

- a.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 b.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表案：現金股利每股 5.5 元。

執行情形:113.05.30 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為 113.6.23，發放日 113.7.12。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變更年度所支付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鑑於本公司營運及管理整體考量，自民國一一二年度起改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財務報表核閱及查核簽證等服務。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113.01.01-113.12.31	1,370	490	1,860	-
	吳仲舜	113.01.01-113.12.31				

註：非審計公費係包含稅務簽證及辦理變更登記等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2 年 12 月 21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鑑於本公司營運及管理整體考量，自民國 112 年度起擬改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財務報表核閱及查核簽證等服務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更換日期	民國 114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簽證會計師由黃柏淑會計師、吳仲舜會計師變更為黃采絹會計師、黃柏淑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采絹會計師及黃柏淑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4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3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29 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莊斯威	0	0	0	0
董 事	張樹義	0	0	0	0
董 事	林恆宇	0	0	0	0
董 事	莊茹茵	0	0	0	0
副總經理	胡淑嫻	0	0	0	0
副總經理	范永平	0	0	0	0
財務長	吳淑如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率超過 10% 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1. 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	-	-	-	-	-	-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2. 質押股權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3月29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莊斯威	3,550,704	4.66%	2,561,872	3.36%	-	-	邱宏怡 莊至傑 莊茹茵 莊至揚	配偶 父子 父女 父子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	2,849,000	3.74%	0	0.00%	-	-	-	-	-
邱宏怡	2,561,872	3.36%	3,550,704	4.66%	-	-	莊斯威 莊至傑 莊茹茵 莊至揚	配偶 母子 母女 母子	-
孫學漪	2,470,292	3.24%	0	0.00%	-	-	林恆宇	母子	-
莊至揚	1,586,468	2.08%	0	0.00%	-	-	莊斯威 邱宏怡 莊至傑 莊茹茵	父子 母子 兄弟 姐弟	-
林恆宇	1,455,563	1.91%	168,000	0.22%	-	-	孫學漪	母子	-
莊至傑	1,430,117	1.88%	0	0.00%	-	-	莊斯威 邱宏怡 莊至揚 莊茹茵	父子 母子 兄弟 兄妹	-
莊茹茵	1,283,458	1.68%	11,549	0.02%	-	-	莊斯威 邱宏怡 莊至傑 莊至揚	父女 母女 兄妹 姐弟	-
喬德惠	1,259,722	1.65%	0	0.00%	-	-	-	-	-
黃英花	1,163,508	1.53%	0	0.00%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慧通金融科技(股)公司(註)	600,000	30	-	-	600,000	30

註：本公司為持續聚焦軟體開發之營運發展需要，於 111 年 12 月間出售其 50% 之股份，處分後中菲持股佔 30%，已喪失控制力，故自 112 年 12 月列為關聯企業，無須編入中菲合併報表。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0.11	1,000	1	1,000	1	1,000	設立股本 1,000	無	—
73.02	1,000	20	20,000	20	20,000	現金增資 19,000	無	—
78.01	10	2,800	28,000	2,800	28,000	盈餘轉增資 4,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000	無	—
79.01	10	5,200	52,000	5,200	52,000	現金增資 17,000 盈餘轉增資 7,000	無	—
79.09	10	6,544	65,440	6,544	65,440	盈餘轉增資 13,440	無	—
86.09	10	13,000	130,000	13,000	130,000	現金增資 51,472.0 盈餘轉增資 11,779.2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08.8	無	—
87.08	10	16,120	161,200	16,120	161,200	盈餘轉增資 18,2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000	無	註一
88.07	10	20,852	208,524	20,852	208,524	盈餘轉增資 36,0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284	無	註二
89.07	10	44,100	441,000	26,672	266,725	盈餘轉增資 52,131 員工紅利轉增資 6,070	無	註三
90.08	10	47,100	471,000	31,078	310,781	盈餘轉增資 38,408 員工紅利轉增資 5,648	無	註四
91.09	10	47,100	471,000	35,881	358,806	盈餘轉增資 41,955 員工紅利轉增資 6,069	無	註五
92.08	10	44,700	447,000	40,000	400,000	盈餘轉增資 34,210 員工紅利轉增資 6,984	無	註六
93.12	10	48,000	480,000	44,565	445,647	盈餘轉增資 38,1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7,507	無	註七
94.04	10	78,000	780,000	44,711	447,114	公司債轉換股份 1,467	無	—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4.08	10	78,000	780,000	49,841	498,413	盈餘轉增資 42,745 員工紅利轉增資 8,355 公司債轉換股份 200	無	註八
94.09	10	96,800	968,000	47,981	479,813	註銷庫藏股 18,600	無	—
94.10	10	96,800	968,000	48,212	482,127	公司債轉換股份 2,314	無	—
95.01	10	96,800	968,000	48,682	486,828	公司債轉換股份 4,701	無	—
95.03	10	96,800	968,000	50,138	501,3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4,552	無	—
95.07	10	96,800	968,000	52,018	520,186	公司債轉換股份 18,806	無	—
96.07	10	96,800	968,000	55,667	556,678	公司債轉換股份 36,492	無	—
96.10	10	96,800	968,000	55,981	559,813	公司債轉換股份 3,135	無	—
97.04	10	96,800	968,000	56,056	560,559	公司債轉換股份 746	無	—
97.07	10	96,800	968,000	56,243	562,425	公司債轉換股份 1,866	無	—
97.08	10	96,800	968,000	58,861	588,613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188	無	註九
98.02	10	96,800	968,000	55,105	551,053	註銷庫藏股 37,560	無	註十
100.08	10	96,800	968,000	56,182	561,824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771	無	註十一
103.01	10	96,800	968,000	73,682	736,824	現金增資 350,000	無	註十二
104.08	10	96,800	968,000	62,630	626,301	現金減資 110,523	無	註十三
110.08	10	96,800	968,000	68,893	688,930	資本公積/盈餘轉增資 62,630	無	註十四
110.10	10	96,800	968,000	70,893	708,9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無	註十五
111.03	10	96,800	968,000	70,879	708,79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0	無	註十六
111.09	10	96,800	968,000	70,831	708,3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0	無	註十七
111.09	10	96,800	968,000	74,375	743,750	盈餘轉增資 35,439	無	註十七
111.11	10	96,800	968,000	74,347	743,4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0	無	註十八
111.12	10	96,800	968,000	74,335	743,35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0	無	註十九
112.03	10	96,800	968,000	74,323	743,23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0	無	註二十
112.07	10	96,800	968,000	74,309	743,09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0	無	註二十一
112.12	10	96,800	968,000	76,295	762,955	增資/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135	無	註二十二
113.04	10	96,800	968,000	76,285	762,85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	無	註二十三
113.08	10	96,800	968,000	76,269	762,69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0	無	註二十四
113.11	10	96,800	968,000	76,256	762,56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0	無	註二十五
114.03	10	96,800	968,000	76,221	762,21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0	無	註二十六

註一：該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7.9 (87)台財證(一)第五八九二五號函核准。

註二：該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7.7 (88)台財證(一)第六二三五七號函核准。

註三：該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6.9 (89)台財證(一)第五〇〇三三號函核准。

註四：該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5.30 (90)台財證(一)第一三三六四八號函核准。

註五：該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6.18 (91)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一〇一三二九六八號函核准。

註六：該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6.10 (92)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一二五四四六號函核准。

註七：該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6.11 (93)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三〇一二六〇九七號函核准。

註八：該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6.13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3571 號核准。

註九：該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6.25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750 號核准。

- 註十：該次庫藏股註銷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4.29 金管證三字第 0980018819 號核准。
- 註十一：該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7.6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354 號核准。
- 註十二：該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12.11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49778 號核准。
- 註十三：該次減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07.28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7505 號核准。
- 註十四：該次增資經經濟部 110.8.31 經授商字第 11001151500 號核准。
- 註十五：該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09.30 金管證發字第 1100359118 號核准。
- 註十六：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1.4.1 經授商字第 11101047620 號核准。
- 註十七：該次增、減資經經濟部 111.10.17 經授商字第 11101193760 號核准。
- 註十八：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1.11.18 經授商字第 11101221820 號核准。
- 註十九：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2.1.10 經授商字第 11230000490 號核准。
- 註二十：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2.3.27 經授商字第 11230045500 號核准。
- 註二十一：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2.7.7 經授商字第 11230115540 號核准。
- 註二十二：該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10.27 金管證發字第 1120358956 號核准。
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2.12.21 經授商字第 11230234410 號核准。
- 註二十三：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3.4.2 經授商字第 11330043860 號核准。
- 註二十四：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3.8.30 經授商字第 11330155760 號核准。
- 註二十五：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3.11.28 經授商字第 11330206100 號核准。
- 註二十六：該次減資經經濟部 114.3.27 經授商字第 11430037100 號核准。

114 年 3 月 29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6,221,495	20,578,505	96,800,000	已上櫃股票(2,849,000 為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3 月 2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莊斯威		3,550,704	4.6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		2,849,000	3.74%
邱宏怡		2,561,872	3.36%
孫學漪		2,470,292	3.24%
莊至揚		1,586,468	2.08%
林恆宇		1,455,563	1.91%
莊至傑		1,430,117	1.88%
莊茹茵		1,283,458	1.68%
喬德惠		1,259,722	1.65%
黃英花		1,163,508	1.53%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1. 本公司章程規定：

第廿一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7.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75% 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一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7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已決議現金股利每股分配新台幣 6.0 元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配發現金 0.5 元，於本次股東會報告。

單位：新台幣元

現金股利每股 6.0 元	457,328,970 元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配發現金 0.5 元	38,142,748 元

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本次股東會並未有無償配股情事。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有關資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 員工紅利 7.5%。

(2). 董事酬勞不高於 3.75%。

(另請參考上述之股利政策)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65,392,822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32,696,411 元，並提請股東常會報告。董事會決議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其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皆以現金分派故不適用。

4.113 年度發放 112 年員工酬勞、股票股利及董事酬勞金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一、配發情形				
1.員工現金紅利	\$ 62,809	\$ 62,809	\$ 0	無
2.員工股票紅利				
(1)股數	0	0	0	無
(2)金額	0	0	0	無
(3)占當年度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0%	0%	0%	無
3.董監事酬勞	\$ 31,405	\$ 31,405	0	無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114年3月29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0年第1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2年第1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10.09.30 /2,000,000 股	112.10.27 /2,000,000 股
發行日期(註2)	110.10.04	112.11.08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000,000 股	2,000,000 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股	0 股
發行價格	30.4 元	51.25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82%	2.69%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員工任職屆滿日前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及本辦法相關規定等情事，既得條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2年，既得5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4年，既得5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p>員工任職屆滿日前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及本辦法相關規定等情事，既得條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2年，既得5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4年，既得5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達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參與股利分派權及現增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達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參與股利分派權及現增認

	<p>股，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配認股配息將無償於發放日後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帳戶。</p> <p>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員工應立即將之依約定交付信託或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或保管銀行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p>	<p>股，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配認股配息將無償於發放日後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帳戶。</p> <p>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員工應立即將之依約定交付信託或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或保管銀行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信託保管	交付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p>1. 自願離職：遇員工自願辦理離職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2. 留職停薪：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留職停薪生效日起即暫停其既得期間之年資計算，直至復職生效日起依比例恢復其既得期間之年資計算。復職後至下一次既得期間屆滿日，其所應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股數，依本條第(三)項計算所得既得股數及實際任職天數之比例計算(四捨五入計算至股為止)，其餘股份由公司收買並予以註銷。</p> <p>3. 遇員工辦理退休者：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退休生效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本公司將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惟對於自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屆滿一年以上之員工，董事長得考量員工</p>	<p>1. 自願離職：遇員工自願辦理離職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2. 留職停薪：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留職停薪生效日起即暫停其既得期間之年資計算，直至復職生效日起依比例恢復其既得期間之年資計算。復職後至下一次既得期間屆滿日，其所應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股數，依本條第(三)項計算所得既得股數及實際任職天數之比例計算(四捨五入計算至股為止)，其餘股份由公司收買並予以註銷。</p> <p>3. 遇員工辦理退休者：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退休生效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本公司將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惟對於自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屆滿一年以上之員工，董事長得考量員工</p>

	<p>之特殊功績與整體貢獻後給予一部份或全部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p> <p>4. 員工遇依勞基法相關規定被資遣者：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被資遣生效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本公司將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5. 轉調關係企業：遇有員工轉調關係企業者，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比照自願離職人員方式處理，惟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指定派任或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時，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需依本條第(三)項既得條件期限、比例限制，且仍需繼續於指定派任或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服務，並就其個人績效評核由董事長參考轉任公司提供之員工任職績效評核核定是否達成既得條件，若有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並經董事會同意。</p> <p>6. 死亡：如有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則依在職月份數之比例計算既得股數(四捨五入計算至股為止)，其繼承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才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或權益。</p>	<p>之特殊功績與整體貢獻後給予一部份或全部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p> <p>4. 員工遇依勞基法相關規定被資遣者：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被資遣生效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本公司將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5. 轉調關係企業：遇有員工轉調關係企業者，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比照自願離職人員方式處理，惟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指定派任或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時，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需依本條第(三)項既得條件期限、比例限制，且仍需繼續於指定派任或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服務，並就其個人績效評核由董事長參考轉任公司提供之員工任職績效評核核定是否達成既得條件，若有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並經董事會同意。</p> <p>6. 死亡：如有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則依在職月份數之比例計算既得股數(四捨五入計算至股為止)，其繼承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才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或權益。</p>
--	---	---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63,503 股	52,0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935,497 股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901,000 股	1,948,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1.18%	2.56%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10年第1次

114年3月29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2)			未解除限制權利(註2)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經理人	總經理/董事	張樹義	132,000	0.17%	66,000	30.4	2,006,400	0.09%	66,000	30.4	2,006,400	0.09%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胡淑嫻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范永平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洪國城										
	財務長	吳淑如										
員工 (註3)	顧問	邱宏芸	176,000	0.23%	88,000	30.4	2,675,200	0.12%	88,000	30.4	2,675,200	0.12%
	協理	簡世哲										
	協理	蘇煥堃										
	經理	張佳玲										
	協理	黃國華										
	協理	謝孝勇										
	協理	呂彥委										
	協理	林立誠										
	協理	何俊德										
顧問	馬純強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2)			未解除限制權利(註2)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之限制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之限制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經理人	總經理/董事	張樹義	182,000	0.24%	0	0	0	0	182,000	51.25	9,327,500	0.24%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胡淑嫻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范永平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洪國城										
	財務長	吳淑如										
員工 (註3)	顧問	邱宏芸	154,000	0.20%	0	0	0	0	154,000	51.25	7,892,500	0.20%
	協理	簡世哲										
	協理	蘇煥堃										
	經理	張佳玲										
	協理	黃國華										
	協理	謝孝勇										
	協理	呂彥委										
	協理	林立誠										
	協理	何俊德										
顧問	馬純強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公司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1.前次未完成現金增資計畫：無。

2.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請）時未逾三年者：無。

3.執行情形：

(1).本公司於 93 年 10 月 6 日發行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該資金用於執行電腦主機租賃暨系統整合服務建置專案計畫，已於 95 年第 2 季執行完畢。

(2).本公司於 103 年 1 月 14 日辦理現金增資，該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已於 103 年第 1 季執行完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如下：

- (1)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2)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3)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4)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5)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6)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7)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8)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9) JE01010 租賃業。
- (10)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近三年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別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值	%	銷售值	%	銷售值	%
銷貨收入	1,339,496	53.95	1,423,871	51.47	1,685,830	53.41
勞務收入	1,143,382	46.05	1,342,503	48.53	1,470,632	46.59
合計	2,482,878	100.00	2,766,374	100.00	3,156,462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跨平臺系統整合
- (2)證券業應用軟體
- (3)銀行金融業應用軟體
- (4)大型連鎖零售業應用系統軟體
- (5)倉儲業應用系統軟體
- (6)海運業系統軟體
- (7)服務業應用系統軟體
- (8)客製化需求與建置快速的主機代管服務、資訊委外處理、異地備援及最新概念的機房建置規劃等整體服務
- (9)主機即時監控系統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商業智慧系統解決方案(BI)
- (2)客戶關係管理系統解決方案 (CRM)
- (3)e-business 解決方案
- (4)SAN 系統整合解決方案
- (5)企業異地備援建管服務
- (6)財富管理系統 2.0 版(HTML5 + RWD)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台灣資訊服務產業主要分為資訊軟體及資訊服務二大類別，資訊軟體為軟體產品導向，主要包含商用軟體與嵌入式軟體；資訊服務為專業服務導向，主要包含系統整合與委外服務，而資訊安全同時包含軟體服務與硬體解決方案，因此將其獨立為一類，各項定義如下表：

軟體與服務類型	定義
系統整合	由資訊服務業根據使用者需求，所提供具專案特性的客製化資訊服務，其範疇包括硬體間整合、新系統開發以及套裝軟體客製與調整等解決方案。
委外服務	企業利用契約簽訂的方式，委託廠商在一定期間內（短期 1 年，長期可能達 3-10 年），協助企業進行軟體硬體資訊管理、維運、網路管理、應用程式管理/開發/測試或企業流程維運等服務。
商用軟體	主要涵蓋企業應用之企業資訊規劃、客戶關係管理、供應鏈管理、商業智慧、商業程序管理與企業電子化學習等各行業通用之商務應用軟體。
嵌入式軟體	運用在嵌入式系統設備，用來控制設備內的軟體，掌管系統功能的發揮。嵌入式系統為含有微處理器在內的軟硬體整合的裝置或設備。
資訊安全	為防範企業資訊資產遭受各種安全威脅，以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的資訊產品或服務。

在硬體產業的成長受到經濟景氣、市場消費能力、缺乏突破性的應用等變數的影響而逐漸達到瓶頸時，資訊服務產業卻因為服務的內容、技術與型態不斷的創新使得市場規模持續地擴張，也成為推動資訊產業持續成長的要角之一。資訊服務業在全球各地宛若推動了一股與企業競爭息息相關的資訊變革浪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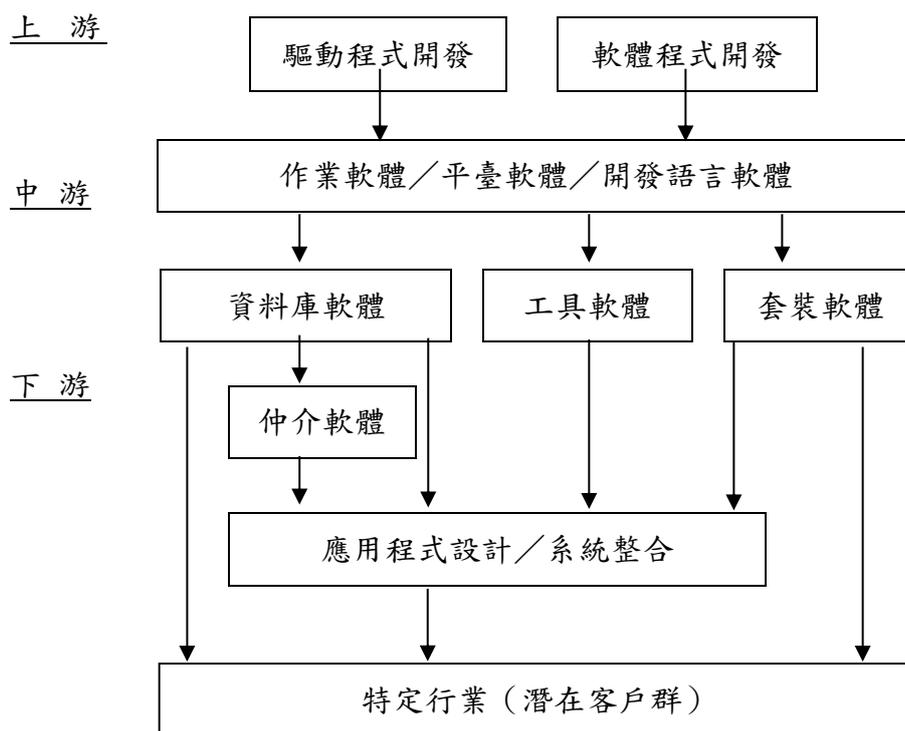
資訊服務業，主要在為客戶提供從單一產品到整體解決方案之專業經驗。就其產業關聯性分析，係由驅動程式設計人員開發專司控制處理或基本介面等功能之作業軟體或平臺軟體，待作業軟體完成後，系統設計人員再依據現有作業系統（如 DOS、Window NT、Unix）之基礎上，針對特定行業客戶群資訊化作業之需求，將資料庫軟體、工具軟體（如：COBAL FORTRAN、BASIC、C Language）、套裝軟體（如：MS office），直接應用於程式設計、系統整合，或藉由仲介軟體，將資料庫軟體（如：Oracle、Sybase）與應用程式設計予以有效連結應用，提供為特定行業設計之軟體專業整合服務，一次解決特定行業電腦化過程中之所有需求，使特定行業不須獨自面對硬體配置、軟體開發、週邊配備及網路連結等各項專業技術問題。

為推動國內資訊服務產業之發展，並促成我國成為亞太特定領域資訊服務的主要供應者，「資訊服務業」自 2002 年開始，即被政府列為下一階段重點發展產業之一，並陸續訂定相關政策以促進產業推動，行政院更於 2009

年通過「服務業發展方案」，將資訊服務業納於發展新興服務業中技術服務業項下之重點發展產業。並自 2017 年起推動的 DIGI+ 方案，以打造優質的數位經濟、數位政府、網路社會、智慧城鄉等數位國家創新生態環境，進而帶動當前物聯網、智慧機械、綠能、醫療照護等國家重點產業發展。

依據經濟部統計處調查，我國資訊服務業營收持續成長，113 年度國內資訊服務業營業額為新台幣 6,104 億元，較 112 年度增加 8%，其中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及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皆為增加趨勢。

(2) 資訊服務業之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資料來源：軟體協會）：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系統整合：由資訊服務業根據使用者需求，所提供具專案特性的客製化資訊服務，其服務範圍從前端規劃、設計、執行、整體專案管理、顧問諮詢服務，及整合資訊系統服務等。其範疇包括硬體間整合、新系統開發以及套裝軟體客製與調整等解決方案。

B. 委外服務：企業利用契約簽訂的方式，委託廠商在一定期間內(短期 1 年，長期可能達 3-10 年)，協助企業進行軟硬體資訊管理、維運等服務。雲端運算、電子商務、移動網際網路、物聯網、大數據與商務分析等新興領域的軟體服務外包細分市場將不斷湧現。

C. 資訊安全：為防範企業資訊資產遭受各種安全威脅，以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的資訊產品或服務。

D. FinTech：在因應金融科技發展與 Bank 3.0 的衝擊，銀行服務通路及服務模式面臨巨大壓力，分行改造、科技創新、業務分流等已經成為當前多數銀行所面臨的共同課題。智慧分行(Smart Branch)的發展因此應運而生，它是傳

統銀行通路與網路銀行的融合發展(020 OnLine-To-Offline)，是結合科技和創新思維審視金融產業需求，並利用創新技術打造的新服務、新運營方式和業務模式，提升銀行服務效率，降低服務成本，達到有效的客戶管理和高效的行銷績效。

2. 競爭情形

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產品不斷更新，網路環境日益複雜，運用亦日趨成熟。資訊服務業所涵蓋之業務範圍日趨廣泛。國內資訊服務業，屬於完全開放之競爭市場，多有新競爭者出現，且以低價策略搶攻市場。又國內外廠商加入競爭者眾多，然基於業者之競爭優勢與利基條件各有不同，即使從事相同業務，其所專精之市場區隔亦有顯著的差異，本公司長期耕耘證券、基金、信託等金融業應用系統，穩居金融業市場領導地位。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第一季
研發部門研發費用		185,530	209,323	53,960
軟體服務收入		1,075,073	1,186,176	289,696
營業收入淨額		2,766,374	3,156,462	847,140
研發部門研發費用佔軟體服務收入淨額百分比		17.26%	17.65%	18.63%
研發部門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6.71%	6.63%	6.37%

2.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9 年度	導入OpenAPIs設計架構 新一代的國外ETF股票系統以RESTful API做為核心設計基礎，同時依循OpenAPI設計理念，符合現今網路環境及通路多元的需求，利用[開放]讓系統介接更加的快速方便。
110 年度	APIM中介平台 提供網路銀行、行動銀行、APP等應用系統的串接平台，以簡化跨領域、跨平台間不同系統的資料交換，並可快速及時反應業務需求。
111 年度	錢舟平台(ARK Platform) 2.0 在資訊系統快速變化的時代，為簡化系統的開發、執行、除錯、部署等作業及規劃微服務(Microservices)及API化的技術架構，調整錢舟平台(ARK Platform)採用 SpringBoot 做為核心框架，不僅可快速整合第三方框架及簡化系統配置，並可滿足系統前後端分離架構，減少後端Server的系統負載，前端人機介面更好用戶體驗(UI/UX)。
112 年度	Struts6 大版號升級 因應錢舟平台(ARK Platform - SSH2)使用之Struts大版本升

年度	研發成果
	級至Struts6，為支持後續WISE-基債股系統及AM-資產保管系統升級之需求，已研發完成Struts6(含Struts2.5.33)升級解決方式，並預計在農金.不動產系統落地驗證。
113 年度	Struts7 / Spring Framework6 / JBossEAP8 升級 因應用程式伺服器新版發行及舊版本EOS的問題，為支持後續應用系統升級、符合資訊安全及原碼與第三方元件掃描需求，已研發完成Spring Framework6 / JBossEAP8升級解決方案，預計114年於彰化銀行/玉山銀行.不動產信託系統落地上線。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網路環境之整合

目前網路環境日益複雜，運用亦日趨成熟，但是多數設備廠商未能有效整合，故有賴於系統整合廠商提供整體服務，有鑑於此，本公司將網路環境之整合業務列為未來研發之重點，如 Microsoft NT Server 與 IBM 主機之整合應用、伺服器主機統合(Server Consolidation)、異質資料庫之整合、網路績效評估與管理、大型主機與廣域網路之整合應用、資料倉儲(Data Warehouse)應用、資料採礦(Data Mining)導入方法、高備援(High availability)系統軟體、網路資訊安全偵錯與管理、主機監控管理服務，此部份產品之研究與導入皆由本公司研發人員負責。

(2)APP 行動商務與大數據 BigData 整合運用

綜觀 Bank3.0 的進展，在銀行內部虛實通路的整合、跨業競合關係的合作、新的資訊運用概念，創新的商業模式正不斷的顛覆我們過往的遊戲規則與經驗。唯有改變與創新，才能確保我們在新世代的競爭中存活與致勝。著眼於此，本公司利用既有累積多年的數據資料及大數據資料庫(Hadoop)與商業模型(CRM)，分析最合適客群及活化客群，協助銀行業完成精準行銷增加獲利，甚至更進一步整合社群金融(Social Business Model)尋找潛在客戶及新商機等，皆是目前研發的重點。此部分規劃整合在已完成的財富管理系統中，將提供客戶一套完整的功能與服務(Total Solution)，協助客戶在這破壞式創新的新變局中，找出新的獲利模式與商機。

(3)FinTech 金融數位科技新浪潮

銀行不再是一個地方，而是一種行為或一種服務。FinTech 顛覆現有金融服務概念，異業結盟來瓜分金融大餅，在傳統 vs. 數位的競爭中，中菲在 FinTech 的版圖上，以財富管理系統為基礎來整合理財機器人的服務，及開啟數位理財的新商機。將銀行對客戶的金融服務延伸到理財需求，以降低服務成本增加獲利，朝向 7*24 小時理財新需求。

(4)DevOps 協同、溝通和自動化建置的新思維

在發展日新月異的 FinTech，及無所不在的金融服務概念上，除中菲專精的信託領域外，也可在 AI、Block Chain、Cloud、Big Data 或生物辨識等科技新體驗，運用 DevOps 與敏捷式開發(Agile)的方法論，來解決需求/團隊溝通上隔閡(WallofConfusion)，以提升開發速度及軟體品質，快速推出或修正符合市場需求的數位服務/應用系統。

(5)源碼檢測、資安防護

透過靜態的方式分析程式弱點，確保所有程式執行路徑均能被有效分

析，明確指出弱點發生位置，以及弱點運作路徑，可以藉此找出最有效的修正方式，於系統上線前皆可通過工具檢測，符合客戶資安要求(無 Critical 及 High 等級的弱點)及程式品質。分析檢測工具如下：

- Checkmarx
- Fortify

(6) 自動化測試、回歸測試

負載測試工具，以分析和測量各種服務的性能，可廣泛用在 Web 應用程序及 RESTful API 上線前系統負載驗證。分析檢測工具如下：

- Microsoft Visual Studio
- jMeter

(7) 自動化測試框架 - Selenium

為 Web 應用程式測試工具，支持包含 IE、Edge、Chrome、Safari、Firefox、Opera 等瀏覽器，可模擬使用者在瀏覽器的操作行為，經由錄製、回放、自動化測試，可以節省測試人員手動驗證的時間，提升測試內容的一致性與準確度。

(8) 第三方套件檢測及管理工具 - MEND 與 Nexus OSS

應用系統除原始碼安全檢測外，所使用之第三方套件(Open Source)的安全、品質及授權，亦是系統安全的重點檢測項目。使用 Nexus OSS 管理工具，管控系統使用合法授權、安全的元件，且可藉由平台工具檢示元件使用狀況，以持續開發高質量且高安全性的應用系統。

(9) SpringBoot 應用程式容器化 - 建構交帳分離系統

基於容器化與微服務架構，重構交易與帳務系統，實現高可用、高彈性、可觀測的核心平台。規劃採用交易與帳務解耦設計，支援高併發處理、彈性擴容與快速部署，打造雲原生金融核心服務，重塑金融系統韌性與彈性。

4. 本公司預計於 114 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約 2.2 億元。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發展方向

本公司已依單一行業別需求開發完成證券商、運輸業、金融業及流通業等應用軟體，並依據個別客戶電腦化之各項需求提供完整服務，行銷政策即係依此開發完成之行業別應用軟體，針對不同客戶之需求設計或修改系統，使其為適用於單一客戶之軟體系統，同時提供電腦化過程中所需之各項電腦硬體及週邊設備，並於系統建立完成後提供客戶問題諮詢及軟硬體設備維護服務，因此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長期合作之良好關係，並以提供高品質及完整之服務為重要之銷售策略。另因應企業委外處理作業大量外包之趨勢，本公司於 91 年開始建構 IDC 設備環境，持續發展 IDC 資源共享中心，提供雲端系統及備援演練服務、跨部門整合建構完善系統平台及主機代管等業務。

2. 長期計劃發展方向

展望未來，我們清楚勾勒出「Innovation Development 勇於創新 不斷發展」的成長藍圖，為了實現夢想，中菲以實際行動全面整合內外資源，成立專案小組、致力創新開發研究，培訓員工吸取新知，不斷提供客戶最新資訊，積極協助企業立足台灣，成功邁向國際市場。且本公司經營團隊更將兢兢業業，務實地執行公司策略，為公司追求利潤及成長，以獲取更高利潤來回饋所有股東。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之業務性質屬資訊服務業之系統整合及專業服務，由於此部份軟體研發涉及文化差異，故主要市場仍以國內為主，目前公司客戶群遍及證券、金融、製造、運輸、服務、流通、買賣等行業。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市場佔有率

A. 銀行業務方向已從傳統存放款逐漸移向資產管理、信託及保管銀行業務，故信託業務在台灣尚有極大的發展空間。銀行信託業務為因應個人信託理財、不動產證券化、土地信託、投資銀行等新業務，其電腦化需求不斷增加，將締造更多商機。目前本公司銀行信託部之解決方案已獲國內外銀行約三十餘家採用，市場佔有率約 8 成。

B. 因財政部已陸續開放代客理財、國內外金融產品(如外國股票...)等新業務，且證券業面臨激烈競爭壓力及券商皆朝提供金融百貨業務發展之趨勢下，預計證券業者將持續蓬勃發展。目前本公司證券業客戶集中於綜合證券商，業已獲得十數家綜合券商所採用本公司開發出綜合券商證券業前後台系統，其市場佔有率約 3 成。

②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隨著消費者購買習慣的改變，目前國內之賣場也逐漸由過去消費品賣場拓展至專業商品大型量販店，致使國內各大流通業紛紛向國外賣場看齊，引進許多國外技術，因此流通業隨著國內大型賣場數量增加及連鎖便利商店之持續發展，其電腦化前景將可預見。

B. 隨著企業電腦化蓬勃發展，企業資料量日益增加並散佈在企業內各型主機內，故有效而快速的資料擷取及資料規劃對各大型企業極為重要，因此產生商業智慧資料倉儲等相關工具及應用解決方案需求。能具備有效的資料倉儲並將其轉換成有用的資訊供決策主管分析應用，乃為大型企業資訊化重要的一環，此亦將帶來無限的商機。

C. 隨著企業委外處理日益風行及災難備援觀念之建立，使得 IDC 委外服務市場不斷擴大，其業務性質包括主機代管服務、資訊災害異地備援服務、網路管理與服務、資訊安全建置服務，此部份之服務建置預計可帶來可觀之效益。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①競爭利基

因應雲端發展的趨勢，本公司依原有相關產業的基礎，積極配合客戶在 WEB 上的需求，全力在 Java 領域上開發系統，已見到成效，未來客戶轉換到 Java 平台的商機是不容小覷的。

②有利因素

(1)政府及相關單位的大力推動

資訊工業為我國明訂之策略工業，由於世界資訊工業的發展趨勢將逐漸由硬體產品演變為以軟體產品及服務為導向。隨著政府「國家資訊通信基本建設(NII)」持續進行，及「電子化政府」的宣導將刺激台灣資訊軟體產業整體市場的需求，透過政府政策的落實執行，將擴大資訊軟體產業的市場規模。

(2) 電子商務時代的來臨

隨著網際網路日益蓬勃發展，企業發展電子商務的需求更為殷切，無論是 B to B 或 B to C 皆有大量的業務需求，本公司為系統整合之大廠，並有多年企業軟體化之經驗，故能成為客戶的最佳選擇，並帶來無限商機。

(3) 擁有高素質之專業技術人才及經驗豐富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於民國 70 年創立迄今已逾四十年的歷史，高階經營者在歷經公司草創時期及資訊軟體產業變遷，已具備相當豐富的管理理念及產業經驗。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員工超過 400 人，其中大專以上學歷者佔 98%，平均服務年資超過 9 年，負責提供專業技術服務及從事研究開發新產品者約佔九成以上，均顯示本公司擁有陣容堅強之人力資源。

(4) 擁有眾多知名且長期合作的客戶

本公司客戶結構共可涵蓋四大行業：

- A. 運輸業：主要客戶有航運等大型公司。
- B. 金融業之保管銀行及基金業務：主要客戶為國內各大型商業銀行，如台灣銀行、彰化銀行等約 30 餘家。
- C. 證券業：主要客戶涵蓋國內大型綜合證券商，如凱基證券、元富證券等約 30 餘家。
- D. 流通業：主要客戶涵蓋國內大型知名廠商，如便利商店、嘉里大榮物流等。

本公司之客戶組成多屬國內外知名企業且分處不同之產業，可避免受單一產業景氣波動影響經營表現。另本公司提供客戶系統整合及專業服務，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舊客戶除了在系統開發完成後仍有穩定之維護收入外，未來若有擴充或提昇軟硬體設備之需要，亦可為公司帶來額外收入。本公司除維繫與舊客戶之關係外，更致力於開發新產品因應新客戶需求，拓展公司之業務範圍。

(5) 本公司於 109 年全面通過「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國際品質認證 2013 年版，透過完整且嚴謹的作業程式，確保產品及服務的品質水準。

(6) 研發陣容的堅強，有助於往後產品發展及技術生根與公司之永續經營。研發部門專職研發應用系統之核心技術，市場資訊蒐集及新產品的引進，再將研發資訊與成果移轉至相關軟體部門作後續細部開發、設計，透過軟體部門對產業的瞭解，導入於客戶之應用系統內，故能確實掌握市場資訊及把握研發成果。

③ 不利因素

- (1) 新競爭者出現，以低價策略搶攻市場。
- (2) 國際化過程所遭遇之問題。

④ 因應對策

- (1) 積極開發新程式系統，提昇軟體開發品質。追求務實與合理化的軟體開發與專案管理制度，提供中菲客戶更完善的應用解決方案。
- (2) 持續加強和國外專業公司或人員之技術合作並陸續導入研發開發產品之測試開發。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本公司營業項目包含應用軟體設計、代理國內外軟體、經銷國內外電腦設備及前述各項之系統整合、維護及教育訓練，其中應用軟體設計及維護與系統整合之相關硬體設備佔本公司業務比例最高，項目如下：

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	重要用途及功能
應用軟體設計與銷售－證券業系統軟體	提供證券、期貨、選擇權、複委託、財富管理、款券借貸等證券業務等前、中、後台系統；因應交易即時性，除原有核心帳務系統外有 strade 全風控主機連線。 另外因應商品多樣化、數位化與自動化的趨勢，中菲電腦提供證券客戶新一代的數位線上櫃檯，提供最終用戶一站式的平台。
應用軟體設計與銷售－銀行金融業系統軟體	提供銀行金融業之銀行業全方位的信託系統；包含特定金錢信託國內外有價商品的投資理財業務前台下單、後台帳務處理及申報、財富管理平台、客戶管理(CRM)、保管銀行管理信託業務管理、個人/法人信託、集合管理系統、安養信託、不動產信託、員工福利及持股信託、家族信託等。 另提供信託中台，將所有信託商品資料彙整並將原有交易、申報、報表及查詢等功能與帳務核心拆分，達到交易及帳務分離的小核心大周邊的目標。
應用軟體設計與銷售－保險業系統軟體	提供保險業之投資型保單下單、資金投資系統及業務人員業績計算系統。
應用軟體設計與銷售－物流業系統軟體	提供物流業之進銷存管理功能
應用軟體設計與銷售－自營整合帳務平台軟體	提供金融及一般企業之財務金融投資及帳務管理系統，金融商品包含股票、基金、ETF、權證、債券…等。
應用軟體設計與銷售－企業訊息通知整合平台	提供金融及企業訊息通知整合平台、透過單一平台整合所有對外通知服務，包括簡訊、推播、LINE、Email、傳真。
硬體銷售－IBM Power 平台(IBM i/AIX)、Linux、Windows、伺服器及網路/資安產品等	提供客戶系統整合過程中所需之硬體平台建置及導入。
套裝軟體銷售－作業平台、虛擬化、異質平台、資訊安全、監控、資料庫軟體、備份軟體等	提供客戶系統整合過程中所需之軟體平台建制及導入。
服務－系統安裝與整合、系統維護、硬體維護及應用軟體平台建置服務	提供客戶資訊化過程所需之整合、建置及因應客戶需求的客製化服務。

2. 生產流程介紹：無(本公司非製造業)。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略(本公司非製造業)。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單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群環	665,607	52.34%	無	群環	810,365	49.38%	無	群環	244,471	51.27%	無
2	邁達特	247,516	19.46%	無	邁達特	202,423	12.33%	無	北祥	65,681	13.78%	無
	其他	358,683	28.20%		其他	628,397	38.29%		其他	166,646	34.95%	
	進貨淨額	1,271,806	100.00%		進貨淨額	1,641,185	100.00%		進貨淨額	476,798	100.00%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112 及 113 年度無任何一家客戶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銀行	145,341	5%	無	富邦人壽	279,125	9%	無	全球人壽	154,437	18%	無
2	全球人壽	132,368	5%	無	台灣銀行	219,818	7%	無	台灣銀行	81,627	10%	無
	其他	2,488,665	90%		其他	2,657,519	84%		其他	611,076	72%	
	銷貨淨額	2,766,374	100%		銷貨淨額	3,156,462	100%		銷貨淨額	847,140	10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員、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273	279	275
	間接人員	119	129	129
	管理人員	18	24	24
	合計	410	432	428
平均年歲		37.82	38.23	38.49
平均服務年資		9.21	9.49	9.72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士	0	0	0
	碩士	40	41	40
	大專	364	384	381
	高中	6	7	7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經營各種電腦軟硬體開發等服務，依相關法令尚無須申領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2.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無此情事。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與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此情事。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各項管理規章、工作規則之訂定，均以勞動基準法為藍本，以供全體員工一體遵行，並關心員工生活、福利並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於員工福利方面，本公司配合勞工法令，投保各項勞工保險及依法按月提撥退休金，並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另有下列各項福利措施：(1)保險：除勞、健保外，並另投保美商安達產物商務旅平險及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之團保。(2)伙食：公司發放代金。(3)每年定期舉辦員工暨眷屬員工康樂活動與年終尾牙晚會。(4)員工關懷補助：關心員工之平日生活，提供住院之關懷慰問、生日禮金、結婚祝賀、喪葬致意等人情關懷。(5)公司制服：為塑造良好企業形象及展現整體團隊精神。(6)設置圖書館，並於辦公室內張貼職場生活小故事暨優質文品分享。(7)每年定期舉辦健康檢查。(8)女性員工哺乳室。(9)證照補助。(10)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

持股信託。

- 2.進修訓練計劃及實施情形：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及完善在職訓練。其中包含新人訓練、在職學習發展課程、專業訓練、團體訓練，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國外派訓與國內機構之訓練課程。透過專業人才之傳授訓練與員工彼此間之交流及互動，除可以提升員工專業素質及能力外，更可激發員工潛在能力，培育養成人才。
- 3.退休制度：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適用規定如下：
 - (1)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舊制退休金提撥按每月薪資總額提撥 2.5%至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帳戶。2005 年 7 月 1 日後到職，全面適用新制，每月依員工個人薪資提繳百分之六存入勞保局設立之個人勞工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勞工退休金專戶。
 - (2)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退休。
 - (A)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 (3)退休金之計算：適用之員工依法自願退休或命令退休時，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三十個基數）後，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工作年資尾數未滿半年之部份以半年計，超過半年者以一年計。
- 4.勞資協議：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任何勞資爭議狀況發生，以及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除依法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勞工外，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相關法令規範作為執行之依據。
- 6.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本公司為提升會計主管之專業素質，進而強化財務報告資訊品質，保障投資人權益，會計主管除具有會計專業學歷，並具公開發行公司主辦會計或會計主管經驗合計五年以上經歷，並於任職期間內持續參加會計、審計或財經法令等相關課程之專業進修，其資格條件均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尚無不符之情事。

本公司人員已取得相關證照如下表所示：

證照名稱	發行機關	張數
證券商業務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1
期貨商業務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1

- 7.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長	吳淑如	113.12.16~ 113.12.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12
治理主管	吳淑如	113.3.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	6
		113.4.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編製」相關ESG永續政策法令與淨零碳排對財報影響實務解析	6
		113.6.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應有的公司治理「素養」及財報風險評估實務	6

8.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有無：

為使本公司員工，本著誠信原則及合乎倫理道德之自律態度處理公司事務，茲訂定「工作規則」、「員工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作為員工執行職務時，應遵循道德標準之具體可行的準則，本公司各級主管，應率先以身作則，推動實行相關規定，其規範重點如下：

- (1)鼓勵員工檢舉任何非法或違反誠實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 (2)員工對公司之營業秘密，願盡己身保密義務。
- (3)員工受雇期間於職務上所為之一切創作，均應承諾由其自行創作，絕不抄襲或仿製或以任何方式侵害他人之著作權、專利權、營業秘密與智慧財產權。

9.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旅平險及團保。
- (2)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每年安排全體員工進行一般健康作業檢查，以確保員工之身體健康。並聘請專業醫護人員定期至公司提供員工健康諮詢。
- (3)為保障受僱者、派遣勞工及求職者人格尊嚴、人身自由，防止性騷擾行為之發生，特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十三條第一項及勞動部頒布之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之規定，特訂定「員工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處辦法」。
- (4)不定期舉辦健康及消防安全講座：公司於 114.3.25 舉辦「促進員工健康講座」；114.3.26 舉辦「消防防災宣導講座」。
- (5)不定期利用公司網站或電子郵件公告工安案例及工安宣導。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制度完善，員工素質整齊，採人性化管理，尊重個人，因此勞資關係融洽，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任何損失，預計未來亦無此類之損失。

(三)本公司每年規劃員工進修課程，113 年間實際實施情形如下：

序號	訓練課程名稱	受訓人數	訓練對象
1	員工反貪腐課程	44	業務及專業服務部門
2	產品銷售課程	58	業務及專業服務部門
3	PSD 技術課程	39	專業服務部門
4	軟體開發實戰概論	12	軟體部門
5	軟體開發實戰需求	12	軟體部門
6	軟體開發實戰設計	12	軟體部門
7	ISO-27001/27701	902	全公司同仁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本公司為防止由於資訊系統的中斷、數據的丟失、敏感資訊的洩密所導致的企業和客戶的損失，特建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資訊安全政策，並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以保證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有效運行。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為「資訊安全，人人有責，遵循法規，落實執行」。

(2)本公司於 2020 年通過 ISO-27001 驗證，通過實施不定期安全檢查、內部稽核、事故（事件）報告調查處理、電子監控、定期技術檢查等控制措施並報告結果。又每年至少一次對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查，以確保範圍的充分性，並識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過程的改進，管理審查的具體要求，並考慮監控和審查活動的發現，更新安全計畫。

(3) 本公司於 2024 年 6 月間通過 ISO-27701 驗證。以建立、實施、運行、監控、審查、維護和改進文件化的隱私資訊管理系統（簡稱 PIMS），確定隱私資訊管理政策和目標，對隱私資訊風險進行有效管理，確保全體員工理解並遵照執行資訊安全與隱私資訊管理系統文件、持續改善資訊安全與隱私資訊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4)資安管理事項及投入之資源方案：

A. 本公司於 112.12 設立資安部門，其成員有資安主管及專職人員，並於 112.12 間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另公司採任務編組制組成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保證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有效運行。

B. 通過 ISO-27001/27701 驗證

C. 客戶滿意：無重大資安事件，無違反客戶資料遺失之投訴案件。

D. 教育訓練：定期舉辦教育訓練，提供員工為完成其本職工作所需的安全技能及瞭解公司之資訊安全政策與資訊安全管理的重要性，提高組織資訊安全績效的收益。

E. 本年度資安會議共召開 4 次，詳細內容如下：

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處理
113/2/2	審查 112 年度資安管理各項措施執行狀況及相關缺失改進結果	1. 新增資安委員 2. ISO 27001 轉版驗證
113/5/24	隱私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確認新導入各項措施執行狀況	確認可接受風險值
113/7/8	ISO 27001:2022 轉版後各項措施執行狀況及相關缺失改進結果	確認轉版後新的可接受風險值
113/12/6	年度社交工程演練結果	定期宣導郵件安全提升安全意識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何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合約	IBM	112.01.01-113.12.31	IBMAS/400、RS6000 及網路產品等設備之經銷	---
買賣合約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113.9.23	新板橋暨南港、竹北資訊中心儲存設備購置案	---
買賣/系統開發合約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12.12	複委託系統設備提升整合採購案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及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3,269,574	3,138,786	130,788	4
長期投資		11,217	7,031	4,186	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7,358	764,973	212,385	28
投資性不動產		439,811	520,934	(81,123)	(16)
無形資產		3,195	2,495	700	28
其他資產		14,177	16,288	(2,111)	(13)
資產總額		4,715,332	4,450,507	264,825	6
流動負債		1,920,762	1,966,699	(45,937)	(2)
長期負債		0	0	0	0
其他負債		158,504	52,760	105,744	200
負債總額		2,079,266	2,019,459	59,807	3
股 本		762,435	762,895	460	0
資本公積		363,914	401,597	(37,683)	(9)
保留盈餘		1,482,438	1,275,121	207,317	1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27,279	(8,565)	35,844	418
股東權益總額		2,636,066	2,431,048	205,018	8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主要原因如下：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係本公司新購置高雄公室所致。
- (2) 其他負債增加係負債準備所致。
-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主係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 (減) 變 動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3,156,462	2,766,374	390,088	14%
營業成本	1,924,791	1,667,168	257,623	15%
營業毛利	1,231,671	1,099,206	132,465	12%
營業費用	531,618	478,458	53,160	11%
營業利益	700,053	620,748	79,305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3,762	55,964	17,798	3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73,815	676,712	97,103	14%
所得稅費用	154,650	135,362	19,288	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619,165	541,350	77,815	14%
停業單位利益	0	82,930	-82,930	-100%
本年度淨利	619,165	624,280	-5,115	-1%

1. 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係 113 年外幣兌換利益增加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2)停業單位利益：係 112 年度處分子公司利益增加所致。

2. 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二) 營業毛利變動

本期毛利前後期變動未達百分之二十以上。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比 例 (%)
	113 年度	112 年度	
現金流量比率 (%)	34.11	22.25	53.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9.02	124.03	4.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90	5.82	18.5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本年度營運狀況良好，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114,567	\$650,000	\$500,000	\$1,264,567	\$ -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持續拓展公司之業務。					
(2) 投資活動：購買無形資產、支付存出保證金等。					

(3)融資活動：發放現金股利及員工及董事酬勞。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子公司仁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金融客戶重疊性高且其獲利遠不及本公司。又本公司近年業績持續成長，為因應本公司營運發展需要及永續經營之考量，持續聚焦軟體開發及專業服務優勢核心技術，以強化企業競爭力，故本公司於111年4月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處分子公司仁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投資，已於112年6月處分全部股份。

(二)其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本公司關聯企業中慧通公司營業獲利逐漸穩定，已於113年度間認列投資收益。

(三)改善情形：持續拓展市場及積極培訓人員並與被投資公司策略聯盟，爭取更大獲利空間。

(四)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本公司106年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之需要而購置辦公大樓，當時所需款項係以銀行借款作為支應，合約之借款利率為1.58%，此部分長期借款已於107年6月全數清償完畢。目前本公司之銀行借款全為短期之借款，利率約為1.99%-2.13%間，故無利率變動太大對公司造成影響甚劇烈之疑慮。

2.匯率：本公司業務多以內銷為主，故匯率波動對本公司資產或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注意市場情勢變化、瞭解產業動向，增強庫存控管能力，以能獲取平穩、長久之獲利能力。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均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等之商業活動，且本公司章程規定資金不得貸予他人。

未來公司仍舊會遵循既定原則，絕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請參詳第56頁說明。另本公司預計於114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約2.2億元。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故不致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包含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為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積極培訓相關技術人員，隨時關注並研究新興科技發展，以掌握市場變化調整公司經營策略，本公司亦積極與主要領導廠商合作，並提出新世代資安聯防的解決方案，以支應客戶及市場需求，鞏固本公司於此產業之技術領先優勢，創造更多商機。
2. 資通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完整的多層次防禦網，由外而內包含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系統等管理，並定期檢討應對風險之管理方案。
3. 本公司已通過 ISO-27001 驗證，有關本公司資通安全管理詳細架構及政策詳見年報第 73 頁。
4. 目前並無重大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高品質及優良服務之原則，在業界有良好之商譽，亦是品質保證及值得信賴之代表性企業。本公司維持上述優良之企業形象，深受同業及客戶高度之肯定，故本公司不曾因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公司有危機情況發生。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本公司將持續聚焦軟體開發及專業服務優勢核心技術，以強化企業競爭力，故暫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基於公司長期發展之考量，本公司於 113 年購置高雄辦公室。台北地區人力資源較為短缺，故將高雄分公司設為軟體開發中心，負責訓練及培養新進的軟體工程師，以因應本公司軟體開發業務持續成長。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
本公司於 113 年間向群環進貨，約佔全年進貨總額 49%，主要進貨為高階伺服器及主機等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等，因其代理眾多品牌且產品穩定性高，本公司在此平臺作業環境開發軟體產品已行之有年，且近年已逐漸分散對其採購金額，故本公司尚無面臨風險之虞。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不適用。
- (十二)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本公司資安風險評估係依照 ISO27001”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管理作業程序” 執行。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報表及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本公司無子公司，故不適用。

(二)關係報告書：本公司無母公司，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3月4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斯威 簽章

總經理：張樹義 簽章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常會、股東臨時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案
113.5.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暨一一三年度營運計劃 2. 一一二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3. 一一二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4.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暨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情形報告 5. 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報告 6. 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7. 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董事會重要決議
113.03.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獲利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發放方式案 2. 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 通過本公司為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份，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4. 通過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 5. 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6.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7. 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8.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 9. 通過本公司擬購置高雄辦公室案 10. 通過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3. 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案 14.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運計畫案 15.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16. 通過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7. 通過修訂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並針對預先核准之非確信服務清單與獨立性評估案
113.05.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案
113.08.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為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份，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3. 通過本公司「2023 永續報告書」案 4. 通過華南商業銀行圓山分行、第一銀行新湖分行、彰化商業銀行中山北分行及台北富邦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
113.11.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為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份，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3. 通過高雄分公司遷址案
113.12.1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2.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稽核計畫案
114.03.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獲利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發放方式案 2.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 通過本公司為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份，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4. 通過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5. 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6. 通過發行 114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7.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8. 通過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9.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10.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案11.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運計畫案12.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13. 通過本公司更換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14. 通過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	---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莊斯威



總 經 理：張樹義

